

辽宁科技大学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工作领导小组

辽宁科技大学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工作领导小组

公示

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拟表彰对象公示

疫情工作先
号)相关
疫情工作
政办公室
冠肺炎疫
“抗击新
对象。

根据《辽宁科技大学关于评选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科应疫组发〔2023〕4号)安排,经各单位推荐、学校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工作领导小组评议、学校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确定党委巡察督查办公室(党委巡察督查办公室)等11个集体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工作先进集体”,拟表彰对象共100人。

公示期自2023年3月14日起,请于公示期内向学校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实名反映。

“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工作先进个人”拟表彰对象,现就拟表彰对象进行公示,公示期为2023年3月14日至3月16日。对拟表彰对象有异议的,请于公示期内向学校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实名反映。

联系电话:0412-5928128

邮箱:lkddag@ustl.edu.cn

新冠肺炎疫情工作先进集体

附件:1.辽宁科技大学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工作先进集体拟表彰对象

新冠肺炎疫情工作先进个人

2.辽宁科技大学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工作先进个人拟表彰对象

辽宁科技大学

党委代章)

(中共辽宁科技大学委员会)

日

2023年3月14日

附件 1

辽宁科技大学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工作 先进集体拟表彰对象

(共 11 个, 以机构排序为序)

党政办公室 (党委巡察督查办公室)

宣传部

纪委综合监察室、审查调查室

学生工作处 (党委学生工作部)

国有资产管理处

后勤与基建管理处

安全保卫处 (党委安全保卫部)

共青团辽宁科技大学委员会

材料与冶金学院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中心

民盟辽宁科技大学总支委员会

附件 2

辽宁科技大学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工作 先进个人拟表彰对象

(共 100 人，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一卓 于 瀛 王 冰 王红梅 王克磊 王丽娟 王 怡

兰奎雨 吕轶卓

田海斌 白龙君 白淙宇 印明春 冯 雪

齐洪辉 齐艳萍

任成好 刘 宁 刘 洋 刘 乾 刘 静

李 宁 (艺术)

闫广新 关学伟 许 凡 孙大鹿 李可欣

杨延朋 杨 凯

李吉人 李佳时 李春生 李振南 李 爽

张 晋 张弘瑞

张 悦 张 琳 张嘉卉 陈星

张虹婷 张 晋 张峻巍

张红兴 张国华 张国庆 张金

陈媛媛 陈 静 林雪芝

张 悦 张 琳 张嘉卉 陈星

孟 迪 赵广辉 赵军平

金宪志 金福尧 郑云超 单中

姜 杰 姜珊珊 袁素芹

赵昌明 赵智博 柳伟生 侯立

高宝威 高 洋 郭志辉

贾学龙 徐跃鸣 奚彦彪 高明

盖天昊 梁志东 董文武

陶润城 曹福刚 康 娜 鹿

蔡秀亮 裴冠红 雒佳铭

舒静伟 曾 丽 温 煦 鲍

樊增广 霍 建 魏扬昊